

2023年林清玄作品集读后感 林清玄清欢 读后感(汇总9篇)

认真品味一部作品后，大家一定收获不少吧，不妨坐下来好好写写读后感吧。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林清玄作品集读后感篇一

清欢，一个很优雅的字眼。“细雨斜风作小寒，淡烟疏柳媚晴滩。入淮清洛渐漫漫。雪沫乳花浮午盏。蓼茸蒿笋试春盘，人间有味是清欢。”

作者年轻时，常常出去游玩。或饮一壶茶，或爬一次山。在轻松中，享受悠然自得。但是，当现在旧地重游时，却发现一切都变成了快节奏的生活，再也找不到那种感觉了。

作者所说的清欢，是在清静中，享受淡雅的欢愉。但似乎与作者说的一样，现在的人们无法感受到“清欢”了□ktv的喇叭“嗡嗡”作响，街上的行人行色匆匆地赶路，就连茶楼，也烟雾环绕，让人喘不过气来。

丰子恺的“人散后，一钩新月天如水”是清欢；陶渊明的“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是清欢……清欢，代表着一种境界一种高雅的文化。

双休日，与家人去登山。“蝉噪林逾静，鸟鸣山更幽”，这似乎是登山的理想境界。但山道上，全是熙熙攘攘的游人，远远望去，像一条长龙，期间还不时夹杂着小贩的叫卖声。爬到山顶，却看不见成片的松林，而是满眼的高楼林立。“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只能是记忆中的景物了。吹过来的风夹杂着污浊的空气，瞬间，连“欢”都没有，更

不必谈“清欢”了。

难得可贵的是，在我们的内心还可以保存着一份来之不易的清欢。坐在一盏孤灯下翻着带墨香的书；或提笔挥毫；或饮一口茶，体会茶香弥漫。

“人间有味是清欢”。心灵的清欢，或许能在这喧嚣的环境中，保持着一份优雅。

最近看了林清玄的《清欢》一文，心灵颇受触动。这不今年的五一又悄然而至，七天小长假也给人们带来了一些骚动。因此我在很多天前就在回家还是在这个问题上纠结着。

回家肯定过得没那么自由可以玩到什么时候就是什么时候。而在这也不是悠闲自得的。我想的就是一人在宿舍那样独处几天过几天逍遥生活，可是天不遂人愿。在这刻我才感受到天地之大就没有一个我的个人空间。我不是说宿舍人多不好，我要说的是每个人在自己享受生活的时候也要为他人留下一点私人空间，考虑一下别人的感受。

我也并不是说我宿舍很差，只是我每每想修改论文的时候，宿舍因为某种原因就会有嘈杂之音，这时我会提醒一下周围的人音量放低点可是我也不能时时刻刻就这样提醒这样我嫌烦他也嫌烦。

所以我在家的时候也不喜欢隔三差五的见到亲戚来串门，我也不喜欢无缘无故的到亲戚家去。好了有点扯远了，既然在家或在宿舍都不能给我个空间，那么我就去大自然走走吧，我想那里会有我的一片天的。

最后用古人一句“观山则情满于山，观海则情溢于海”，寄情于山水中，抛去生活中的不愉快，多一份洒脱。

记得书中有一篇写的是作者寻找三生石。提起三生石，总有

一种很真切的感觉。虽然觉得这是迷信，但我从心底还是相信缘的。小时候总觉得北京很大，走到哪里都是新鲜的；渐渐的，我长大了世界变小了，中国就是国土面积再广阔，也是地球上的一小部分而已；地球就是能容纳再多的人，也是宇宙中不易察觉的一点罢了。“生命渺如沧海中的一粟，人生的因缘更加一粟之毫端”，正是因为如此，我们的缘分更加有价值，我们的相遇更值得珍藏。我信缘，不为别的，提醒自己要珍惜，用心相认，生活很充实。

此非批判科学，非讽刺发展。相反，未知的事物逐渐呈现在眼前，朦胧的面纱被一一揭开，正是由于不断的进步我们才能更好的认识自己，与周围和谐相处，所谓知己知彼嘛。

其实“诗”也很简单，把握当下，体会安歇，欣赏美。是如此，就连温泉散发的硫磺气味，也会被描述成淡淡的香气。宛如在沙漠遇到一朵红花。

今天你“诗”了吗？捧起脚边的沙，捕捉流过的霞，人人都可享用的繁华，是活在饱满的当下。

林清玄作品集读后感篇二

林清玄是中国台湾一代文学大师，他为后人留下了无数文学著作。书中饱含着书墨的韵味，从生活、见闻、佛教等方面为我们展示了世界上的点点滴滴。

光是人每天都能见到的东西，阳光、灯光、目光、霞光、月光。这些光也折射出了世间种种的现象。有多少人因为光彩而失去了本性，在阳光下展示出一副虚假的外壳；从古至今，所有的诗却从未有过写过正阳的，也许是因为人在正阳下会感到害怕吧。现在的人对别人充满了怀疑，把真实埋藏在了内心的最深处。

现在，人的环保意识越来越差，一块块珍贵的土地被人们变成了赚钱的工具——盖楼房、盖商铺、做景点，失去了土地原来的价值——生长植物。城市里再也难觅土地的踪影，才会引发林清玄如此的感想。

人总喜欢用金钱来衡量一个事物的价值，殊不知有些东西是不能用金钱买到的，例如你不能买一点感恩，只能买一些礼物作为感恩。俗话说“有钱能使鬼推磨”，林清玄认为是不对的，我也这么认为。金钱不是万能的，也不是什么都能买、能送的。但是，如果一个人能真情流露，怀着真心去送祝福，那不用说感恩，明月都可以送，对方也一定收得到。

也许我们还可以从书中领悟到其他的道理，这，也许就需要我们去慢慢品味了。

林清玄作品集读后感篇三

《在云上》这本书，我认为是林清玄告诉我们，每个人心中都住着一只金翅鸟。有无边的想象，不凡的想象，能在黑暗中，看到光明；能在平淡中，创造绚烂。只要有正向的信念，就有正向的未来；只要打开感觉的开关，就能进入生命的美好。

例如，我阅读了《在云上》里面的这么一段：“有一些鸟，总在雨中歌唱；有一些花，总在月光下开放；有一些鱼，总在优雅中遨游；有一种心境，总在繁忙中逍遥。守着不能回去的过去，不如相忘于江湖，自由自在。我在红尘滚动中寻找属于我的云，追随着风的足迹，遨游九天之上。绝境中还要飞行，逆境中还要穿云。“读时，总想写点什么；读后，也动起笔来写过，但总是不能成文。心中焦急，但又坦然。毕竟，像我这样胡乱遐想的人，怎能一如林清玄般站在云上看世界呢，又怎能描摹出他心中的尽美世界呢？我只是怀着欣喜之情，赏读每一篇文章，心中的波澜起起伏伏。这每一篇散文，在我看来，都流畅清新，我渴望能做一个站在云上

看人间的人。欢喜，自在，平安，感恩，在云上，什么都能看见。

我还喜欢读《在云上》里面的这么一段：“我对自己说，跨过去，春天不远了，我永远不要失去发芽的心情。而我果然，就不会被寒冬与剪枝击败，虽然有时静夜想想，也会黯然流下眼泪，但那些泪在一个新的春天来临时，往往成为最好的肥料。“是啊，我们人生总是在不断的遭遇挫折，但只要有一个发芽的心情，即使被深埋于泥土中，只要积蓄足够的能量，只要保持一颗等待春天的心情，就一定会有破土而出的那一刻。

其中还有一篇《四十岁学用左手》我也很感兴趣。这篇散文主要是说作者有一次因为右手积劳过度而不能使用右手，没办法只好重新审视日常生活，用左手慢慢地去试着做一些事情。从而阐述了一个观点：那就是我们不论是生活还是学习，当发展到某一个关键点上，试着改变想法、做法都是可能的。

这篇散文告诉我们：左脑指挥右手，右脑指挥的却是左手。左脑的数学及论理功能比较强，右脑的直观和洞察功能比较强。但一般人都习惯用右手，其实我们有时候还是应该努力地学用左手，虽然开始会做得生疏，但只要经过一段时间的磨练，并且用心一些，从容一些，最后总也能把事情做好。

现在我为大家朗读这篇散文中的一段：

最后，我想说：衷心感谢林清玄散文《在云上》给我的感悟！

林清玄作品集读后感篇四

人生犹如一片森林，在成长的路上拔起一株株有美好记忆的树；人生犹如一口清泉，泉水的质地取决于“泉”的“内心”；人生犹如一场玄想，心中有什么就出现什么。人生是一条条路，选一条就开始一段不同的人生，成就一个不同的

人物，而我可能会选择清欢，清欢的人生。

自从我打开了《林清玄散文集》这本书，我仿佛在于一个高尚清欢的人谈话、交流心得，此书最为我所感触最大的，当之为《清欢》一文。清欢是一种对景、对物、对人生的一种心情，也是一种态度。此文主要讲述了作者的清欢与作者对的了解。林大师有他对世俗的鄙视体现出了清欢的向往。他非常的神，许多已忘了清欢是什么，也过不了这种日子。

（尤其是年轻人）而他还能回忆往事清欢，神。清欢能摆脱世俗，离开嘈杂，体验清静时的欢乐，吃盘清淡的小菜，喝清清的白开水，坐阶打禅都很容易找到清欢，而现在他无影无踪，消失在茫茫人海中，取而代之的是灯红酒绿。

但我也找到了清欢，一日，我骑着自己最心爱的自行车一边快活地拨弄车铃一边吹口哨，高兴的回家，我完全忘了马路上的汽笛声，一种清欢的感觉伴我行驶在路上，此时此刻，我完全忘了自己，带着说不清的微笑，像个孩子，回到家中，我泡了壶白开水，把它当做茶一样喝——清欢的茶水。然后，我坐在沙发上，享受着当事的欢乐，是一种来自内心的而表达不出的欢乐，仿佛是清淡的欢愉，没错，正是清欢。仿佛有股“入淮清洛渐漫漫，雪沫乳花浮午盏”的炊烟围绕在我身旁。

找到清欢很难，也很简单；找到清欢的人生更难也更容易找到。只有拥有清欢的人生的贤人才能理解这句话。林清玄的《清欢》是想告诉大家：做一个找到清欢滋味的人物，甩掉世俗的帽子，体验“蓼茸蒿笋试春盘。人间有味是清欢。”的生活，找到“感受清欢、享受清欢、并拥有清欢”的生活！

林清玄作品集读后感篇五

寒假里，难得清闲陪女儿一起阅读《林清玄散文集》，翻开一本书，和着淡淡墨香，如品茗般幽雅清韵。

没有多余的文字，一切仿佛是那么自然，却又充满了奇妙的联想，空灵流动。转换了时空，仿佛置身于那书中的情景，心灵却澄澈洞明。

林清玄在博大精深、烟波浩渺的佛教艺术和佛教哲学的海洋里潜游泅渡，将之化为气息，化为血脉。

我赞赏作者的那分善感，那双将生活察觉得如此细微透彻的慧眼！常言道：“世界上不缺少美，而是缺少发现美的眼睛。”正如《风铃》中，他抓住了“风铃”与风应和这一常见的，却被世人所忽略了的生活现象，在他眼中，风铃是活的，且是一个敏感而极富灵性的生命使者。它是风的音乐演奏者，有了它，人们就会在炎炎夏日听出大自然的清凉，在凌寒冬日感受到大自然的温暖。“风铃”之所以如此神奇是因为它有心，在它的用心感知下风才有了光彩和生气。推此及人，人只有有了一颗善感的心，有了一双善于发现的眼睛，才能不断“来觉知生命的流动、观察生活的内容、感动于生命与生命的偶然相会”。

作者将风铃写的精致而有灵气，实际是在写人的心灵。他希望能通过心与心的相映，来营造一个美好动人的世界。

再如《桃花心木》的启示，依赖父母和老师，并不是人的本性，但是要在父母的怀抱中度过，在一种不确定的生活中生存，我们则永远会有一颗依赖的心。要想获得自理能力，必须经过生活的考验，拥有不确定的生活。从中深化了自己对事物的认识，对道理的理解。对于简单的物质，更会有深刻理解。依赖的心往往使我们经不起生活的磨练，但如果有一颗独立自主的心，就会从中显示出优雅自在和勃勃生机.....

读毕林清玄的散文，豁然开朗，生命的价值别有洞天。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林清玄作品集读后感篇六

在读了林清玄的. 散文过之后给人一种回味无穷的感觉，作者那易懂的语言，却又含着很深的寓意，哲理。读完后撼动了我的心。

这本书的封皮呈黄色，醒目却不刺眼，与它的图案十分相配：一阵风吹来，纯白的蒲公英种子随风飘散，飘渺、空灵，十分简洁唯美，我想也代表着我们这一代代的孩子的梦想吧。中央用孩子的字体写着“林清玄”三个大字，给人一种亲切的感觉。展开封皮，一行小而精练的小字映入眼帘：“期许少年们有天真的心，纯善的心，美好的心，庄严的心……能在这悲伤的人间，拥有快乐。”正是这一行字，给了我很大的兴趣让我读下去。

正式打开书时，我便被那充天真，无邪的自序吸引。和标题一样，拉近了我们与作者的距离，向我们诉说了作者不老的心。这本书分四卷，分别是天真的心、纯善的心、美好的心、庄严的心。每一卷的开头都有一首精练的小诗，读来十分有趣，我仿佛能从一首首小诗中看到作者儿时天真可爱的脸。

第一卷“天真的心”：讲述了一件件小事，都是些我们生活

中很平凡的事情，平凡得不能再平凡的小事：一只乌龟、一棵树、一些流浪狗、一个传说……而令我感到吃惊的是，作者用孩童般的最单纯天真的视角，把最单纯天真的事情，竟能写出如此多的细节和道理。在作者的笔下，可以从一只乌龟写到身外之物的不重要，写到人只看到名利金钱的悲哀……作者循序渐进，由浅到深，直击我们的内心——那如白纸般内心的最深处的那片净土。

而第二章“纯善的心”描绘的不是一直再清澈的人或心。而是在尘世扎根，出淤泥而不染的人或心。作者用这“灰色”社会中的真善美、假丑恶的对比，引起了我们对良知的新看法。

第三、第四卷则是继续沿着之前的风格，用孩子般的笔法，给我一种亲近的感觉，让我借作者的文笔来看那充满未知的世界。

看完这本书，突然发现书的最后也有一行小字。它告诉我们：“挫折，学习智慧；离散，学习成长。我们是不是除了课业，更重视这些优良品质的养成那？”或许，这就是作者写这本书的原因吧。

林清玄作品集读后感篇七

午后三点，天的远方播过来一阵轰隆隆的雷声。

有经验的农人都知道，这是一片欲雨的天空，再过一刻钟，西北雨就会以倾盆之势笼罩住这四面都是山的小镇，有经验的燕子也知道，它们纷纷从电线上剪着尾羽，飞进了筑在人家屋檐下的土巢。

但是站在空旷土地上的我们——我的父亲、哥哥、亲戚，以及许多流过血汗、炙过阳光、淋过风雨的乡人，听着远远的雷声呆立着，并没有人要进去躲西北雨的样子。我们的心比

天枯还沉闷，大家都沉默着，因为我们的也是将雨的天空，而且这场心雨显得比西北雨还要悲壮、还要连天而下。

我们无言围立着的地方是溪底仔的一座香蕉场，两部庞大的“怪手”正在慌忙的运作着，张开它们的铁爪一把把抓起我们辛勤种植出来的香蕉，扔到停在旁边的货车上。

这些平时扒着溪里的沙石，来为我们建立一个更好家园的怪手，此时被农会雇来把我们种出来的香蕉践踏，这些完全没有人要的香蕉将被投进溪里丢弃，或者堆置在田里当肥料。因为香蕉是易腐的水果，农会怕腐朽的香蕉污染了这座干净的蕉场。

在香蕉场堆得满满的香蕉即使天色已经晦暗，还散放着翡翠一样的光泽，往昔丰收的季节里，这种光泽曾是带给我们欢乐的颜色，比雨后的彩虹还要舐亮；如今变成刺眼得让人心酸。

怪手规律的呱呱响声，和愈来愈近的雷声相应和着。

我看到在香蕉集货场的另一边，堆着一些破旧的棉被，和农民弃置在棉被旁的箩筐。棉被原来是用来垫娇贵的香蕉以免受损，箩筐是农民用来收成的，本来塞满收成的笑声。棉被和箩筐都贱满了深褐色的汁液，一层叠着一层，经过了岁月，那些蕉汁像一再凝结而干涸的血迹，是经过耕耘、种植、灌溉、收成而留下来的辛苦见证，现在全一无用处的躺着，静静等待着世纪末的景象。

蕉场前面的不远处，有几个小孩子用竹子撑开一个旧箩筐、箩筐里撒了一把米，孩子们躲在一角拉着绳子，等待着大雨前急着觅食的麻雀。

一只麻雀啾啾两声从屋顶上飞翔而下，在蕉场边跳跃着，慢慢的，它发现了白米，一步一步跳进箩筐里；孩子们把绳子一拉，箩筐砰然盖住，惊慌的麻雀打着双翼，却一点也找不到

出路地悲哀的号叫出声。孩子们欢呼着自墙边出来，七八只手争着去捉那只小小的雀子，一个大孩子用原来绑竹子的那根线系住麻雀的腿、然后将它放飞。麻雀以为得到了自由，振力的飞翔，到屋顶高的时候才知道被缚住了脚，颓然跌落在地上，它不灰心，再飞起，又跌落，直到完全没有力气，蹲在褐黄色的土地上，绝望地喘着气，还忧戚地长嘶，仿佛在向某一处不知的远方呼唤着什么。

这捕麻雀的游戏，是我幼年经常玩的，如今在心情沉落的此刻，心中不禁一阵哀戚。我想着小小的麻雀走进箩筐的景况，只是为了啄食几粒白米，未料竟落进一个不可超拔的生命陷阱里去，农人何尝不是这样呢？他们白日里辛勤的工作，夜里还要去巡回水，有时也只是为了求取三餐的温饱，没想到勤奋打拼的工作，竟也走入了命运的箩筐。

箩筐是劳作的'人们一件再平凡不过的用具，它是收成时一串快乐的歌声。在收成的时节，看着人人挑着空空的箩筐走过黎明的田路，当太阳斜向山边，他们弯腰吃力的挑着饱满的多筐，走过晚霞投照的田埂，确是一种无法言宣的美，是出自生活与劳作的美，比一切美术音乐还美。

我强看到农人收成，挑着箩筐唱简单的歌回家，就冥冥想起托尔斯泰的艺术论，任何伟大的作品都是蘸着血汗写成的。如果说大地是一张摊开的稿纸，农民正是蘸着血泪在上面写着伟大的诗篇；播种的时候是逗点，耕耘的时候是顿号，收成的箩筐正像在诗篇的最后圈上一个饱满的句点。人间再也没有比这篇诗章更令人动容的作品了。

遗憾的是，农民写作歌颂大地的诗章时，不免有感叹号，不免有问号，有时还有通向不可知的分号！我看过狂风下不能出海的渔民，望着箩筐出神；看过海水倒灌淹没盐田，在家里踢着箩筐出气的盐民；看过大旱时的龟裂土地，农民挑着空的箩筐叹息。那样单纯的情切意乱，比诗人捻断数根须犹不能下笔还要忧心百倍；这时的农民正是契河夫笔下没有主题的人，

失去土地的依恃，再好的农人都变成浅薄的、渺小的、悲惨的、滑稽的、没有明天的小人物，他不再是个大地诗人了！

由于天候的不能收成和没有收成固是伤心的事，倘若收成过剩而必须抛弃自己的心血，更是最大的打击。这一次我的乡人因为收成过多，不得不把几千万公斤的香蕉毁弃，每个人的心都被抓出了几道血痕。在地去的岁月里，他们只知道“一分耕耘，一分收获”的天理，从来没有听过“收成过剩”这个东西，怪不得几位白了胡子的乡人要感叹起来：真是没有天理呀！

当我听到故乡的香蕉因为无法产销，便搭着黎明的火车转回故乡，火车空洞空洞空洞的奔过田野，天空稀稀疏疏地落着小雨，戴斗笠的农人正弯腰整理农田，有的农田里正在犁田，农夫将犁绳套在牛肩上，自己在后面推犁，犁翻出来的烂泥像春花在地上盛开。偶尔也看到刚整理好的田地，长出青翠的芽苗，那些芽很细小只露出一丝丝芽尖，在雨中摇呀摇的，那点绿鲜明的告诉我们，在这一片灰色的大地上，有一种生机埋在最深沉的泥土里。台湾的农人是世界上最勤快的农人，他们总是耕者如斯，不舍昼夜，而我们的平原也是世界上最肥沃的土地，永远有新的绿芽从土里争冒出来。

看着急速往后退去的农田，我想起父亲戴着斗笠在蕉田里工作的姿影。他在上地里种作五十年，是他和土地联合生养了我们，和土地已经种下极为根深的情感，他日常的喜怒哀乐全是跟随土地的喜怒哀乐。有时收成不好，他最受伤的，不是物质的，而是情感的。在我们所拥有的一小片耕地上，每一尺都有父亲的足迹，每一寸都有父亲的血汗。而今年收成这么好，还要接受收成过剩的打击，对于父亲，不知道是伤心到何等的事！

我到家的時候，父亲挑着香蕉去蕉场了，我坐在庭前等候他高大的身影，看到父亲挑着两个晃动的空箩筐自远方走来，他旁边走着的是我毕业于大学的哥哥，他下了很大决心才回

到故乡帮忙父亲的农业。由于哥哥的挺拔，我发现父亲这几年背竟是有些弯了。

长长的夕阳投在他挑的箩筐上，拉出更长的影子。

记得幼年时代的清晨，柔和的曦光总会肆无忌惮地伸出大手，推进我家的大门、院子，一直伸到厅场的神案上，使案上长供的四果一面明一面暗，好像活的一般，大片大片的阳光真是醉人而温暖。就在那熙和的日光中，早晨的微风启动了大地，我最爱站在窗口，看父亲穿着沾满香蕉汁的衣服，戴着顶法上几片竹叶已经掀起的；日斗笠，挑着一摇一晃的一对箩筐，穿过庭前去田里工作；爸爸高大的身影在阳光照耀下格外雄伟健壮，有时除了箩筐，他还荷着锄头、提着扫刀，每一项工具都显得厚实有力，那时我总是倚在窗口上想着：能做个农夫是多么快乐的事呀！

稍稍长大以后，父亲时常带我们到蕉园去种作，他用箩筐挑着我们，哥哥坐在前面，我坐在后边，我们在箩筐里有时玩杀刀，有时用竹筒做成的枪互相打苦苓子，使得箩筐摇来晃去，爸爸也不生气；真闹得他心烦，他就抓紧箩筐上的扁担，在原地快速地打转，转得我们人仰马翻才停止，然后就听到他爽朗宏亮的笑声串串响起。

童年蕉园的记忆，是我快乐的最初，香蕉树用它宽大的叶子覆盖累累的果实，那景象就像父母抱着幼子要去进香一样，同样涵含了对生命的虔诚。农人灌溉时流淌到地上的汗水，收割时挑着箩筐嘿啊嘿嗒的吆喝声，到香蕉场验关时的笑谈声，总是交织成一幅有颜色有声音的画面。

在我们蕉园尽头得有一条河堤，堤前就是日夜奔湍不息的旗尾溪了。那条溪供应了我们土地的灌溉，我和哥哥时常在溪里摸蛤、捉虾、钓鱼、玩水，在我童年的认知里，不知道为什么就为大地的丰饶而感恩着土地。在地上，它让我们在辛苦的犁播后有喜悦的收成；在水中，它生发着永远也不会匮乏

的丰收讯息。

我们玩累了，就爬上堤防回望那一片广大的蕉园，由于蕉叶长得太繁茂了，我们看不见在里面工作的人们，他们劳动的声音却像从地心深处传扬出来，交响着旗尾溪的流水漏瀑，那首大地交响的诗歌，往往让我听得出神。

一直到父亲用箩筐装不下我们去走蕉园的路，我和哥哥才离开我们眷恋的故乡到外地求学，父亲送我们到外地读书时说的一段话到今天还响在我的心里：“读书人穷没有关系，可以穷得有骨气，农人不能穷，一穷就双膝落地了。”

以后的十几年，我遇到任何磨难，就想起父亲的话，还有他挑着箩筐意气风发到蕉园种作的背影，岁月愈长，父亲的箩筐魔法也似的一日比一日鲜明。

此刻我看父亲远远的走来了，挑着空空的箩筐，他见到我的欣喜中也不免有一些黯然，他把箩筐随便的堆在庭前，一言不发，我忍不住问他：“情形有改善没有？”

父亲涨红了脸：“伊娘咧！他们说农人不应该扩大耕种面积，说我们没有和青果社签好约，说早就应该发展香蕉的加工厂，我们哪里知道那么多？”父亲把蕉汁斑斑的上衣脱下挂在庭前，那上衣还一滴滴的落着他的汗水，父亲虽知道今年香蕉收成无望，今天在蕉田里还是艰苦的做了工的。

哥哥轻声的对我说：“明天他们要把香蕉丢掉，你应该去看看。”父亲听到了，对着将落未落的太阳，我看到他眼里闪着微明的泪光。

我们一家人围着，吃了一顿沉默而无味的晚餐，只有母亲轻声的说了一句：“免气得这样，明年很快就到了，我们改种别的。”阳光在我们吃完晚餐时整个沉到山里，黑暗的大地只有一片虫鸣唧唧。这往日农家凉爽快乐的夏夜，儿子从远

方归来，却只闻到一种苍凉和寂寞的气味，星星也躲得很远了。

两部怪乎很快的就堆满一辆载货的卡车。

货车在大雨中，把我们的香蕉载走了，载去丢弃了，只留两道轮迹，在雨里对话。

捕麻雀的小孩，全部躲在香蕉场里避雨，那只一刻钟前还活蹦乱跳的麻雀，死了。最小的孩子为麻雀的死哇哇哭起来，最大的孩子安慰着他：“没关系，回家哥哥烤给你吃。”

我们一直站到香蕉全被清出场外，呼啸而过的西北雨也停了，才要离开，小孩子们已经蹦跳着出去，最小的孩子也忘记死去麻雀的一点点哀伤，高兴的笑了，他们走过箩筐，恶作剧的一脚踢翻箩筐，让它仰天躺着；现在他们不抓麻雀了，因为知道雨后，会飞出来满天的蜻蜓。

我独独看着那个翻仰在烂泥里的箩筐，它是我们今年收成的一个句点。

燕子轻快的翱翔，蜻蜓满天飞。

云在天空赶集似的跑着。

麻雀一群，在屋檐咻咻交谈。

我们的心是将雨，或者已经雨过的天空。

林清玄作品集读后感篇八

清淡、朴实，这是我打开《林清玄散文集》所阅读到的气息和独属于它的那一份味道。其实，在手拿这本《林清玄散文集》，翻开它的第一页，阅读第一篇文章时，我就被它那淡

雅、细腻的文字所震惊。因为据我所知，林清玄是一位当代男性作家，而在我的印象中，男性作家的笔风应都是充满阳刚、坚毅的。但林清玄不一样，他的笔风婉转、细腻，丝毫不逊色于当代女性作者，但是又在多愁善感之中保留了些许傲然，这种柔与刚的结合，被他的文字诠释得恰到好处，即不会太做作，也不会过于刚强。犹如一片花瓣落在水面而引起的涟漪，在我们的心上留下一道淡淡的水痕，想去忆及其源头时，却发现那痕迹早已消失不见，我想，这便是林清玄的文字所给我们带来的感觉，若隐若现，随风而逝。

在《林清玄散文集》中我最深有感触的是一篇名为《空白笔记簿》的文章。这篇文章没有过多的优美景物描述，也不似长篇大论的感悟，只是作者对生活的一点儿个人小感慨而已，但是我们却从未发现。

这篇文章讲述了作者去一家精致、讲究品位的书店买书，却发现每本笔记本的价钱都要比一本书要贵上许多，对此而感到疑惑不解，便询问店员小姐，店员小姐却给了作者这样意想不到的话：书都是别人写的，写得再好也是别人的思想，笔记是给自我买的，自我的想法当然比别人的想法卖得贵了。看到那里，我有和作者同样的感受，在这家书店里的笔记本之所以卖得比书贵，就在于它所要记录的是单独自我的想法，不与别人相同。为自我的内心而写，然而，自我的想法自是他人无法随意剽窃与买卖的，因为它在每个人的心中都是不可估量，能够用金钱所去衡量的。

我喜欢文中的这一几句话：“但是有谁愿意给自我的这天写些什么呢？愿意给生活的灵光一闪写些什么呢？唯有我们抓住生活的真实，才能填补笔记的空白，若任令生活流逝，笔记就永远空白了。”

读完了这篇文章，就使我想到了所看过的一次评论当今都市人们快节奏生活方式的电视栏目。快节奏的生活方式，在如今这个现代化的大都市，定然是需要的，只但是，在生活中，

我们必定要学会在适当的时候慢下来，这或许，便会找到在以前的生活中，所不被发现的乐趣，才能抓住生活的真实。这样的一丝一缕，便会勾勒出你心中的那本笔记本。

在急速流过的生活中，我们能留下的便是那一本充满了生活气息的笔记。只但是，在从前，我们缺少了一颗甘于安定的心与一双善于发现的眼睛罢了。

《林清玄散文》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林清玄作品集读后感篇九

有一次我去新华书店，看到了这本《林清玄散文》书，觉得很喜欢，把它买了，每一回家总是先看这本书。

这本书讲述了少年时代林清玄所经历过的事所思所想与所悟，有许多散文都值得我学习和借鉴如《清欢》、《从人生最底层出发》，不过最让我百读不厌的便是《黄玫瑰的心》，里面讲述了一朵黄玫瑰因水分不足，萎靡不振，后来整株花泡了20分钟，变光彩耀人。这件事情让林清玄知道了做事要有

信心！

记得那一次，我数学考试，考完试，我心想：以前基本都是a,还很自信。第2天试卷一发下来我睁大眼睛，嘴巴都成o字形，因为只考了85分在班里只能排到中等水平。成绩刷的一下掉了下来放了学，我闷闷不乐，到了家一句话也不说，我怒气冲冲推开书房砰地一声，把门就关上了，作业也不想做了，就拼命地打被子，摔东西一肚子恼火。这时，妈妈推门进来了说道：“金圣哲，发泄怒火是没有用的，你需要静下心来、查找错因、仔细一点。一次失误，并不代表什么，成功与否决定与你的努力！

我就开始认真读书，不在骄傲自满，而是谦虚，仔细查找错因，第二次考试考了97分。我应该朝着满分去努力，真取下次考一个满分！

从此我悟出一个道理：不要因为自己的.情绪左右了你的思想，糊里糊涂，要振作。